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函

地址：10042 臺北市中正區中華路1段83號

聯絡人：蘇鈺珊

電話：02-2325-7399 分機55314

傳真：02-2325-3823

電子郵件：yssu@epa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4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環署化字第1068000131B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公告(含附件)掃描檔影本(1068000131B-0-0.pdf、1068000131B-0-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列管毒性化學物質及其運作管理事項」第15項及第1項附表1、第4項附表4修正草案預告，並附草案總說明及公告對照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本案係依行政程序法規定踐行法規草案預告程序，以廣泛周知各界並對於草案內容提供本署相關意見或修正建議。

正本：立法委員陳瑩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李彥秀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林靜儀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林淑芬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劉建國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楊曜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陳曼麗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黃秀芳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吳玉琴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邱泰源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許淑華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陳宜民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蔣萬安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徐志榮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周陳秀霞國會辦公室

副本：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、直轄市環保機關、縣(市)環保機關、行政院及所屬部會行總處署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環境檢驗所(均含附件)

